

上海市2019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上海市财政局印制

2019年1月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二、部门机构设置	2
三、名词解释	3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4
五、部门预算表	5
1. 2019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5
2.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6
3.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8
4.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分单位明细表	10
5.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6.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明细表	12
7.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13
8. 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15
9.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16
10. 2019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9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20
七、“庭审智能辅助系统”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21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能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国家审判机关，在辖区内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监督。

主要职能包括：

1. 审理辖区内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和行政等案件。
2. 依法办理指定管辖事项，与有关中级法院协调两地法院间管辖争议、执行争议的事项或请示市高级人民法院。
3. 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4.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5. 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6. 按照权限管理本院的法官、审判辅助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按照规定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负责本院工作人员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监察工作，管理本院经费和物资装备。
7.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8. 承办应由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机构设置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本部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0家，具体包括：1.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单位设19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少年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民事审判第四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申诉审查庭、执行局、执行裁判庭、研究室、监察室、审判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支队。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19年，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预算支出总额为27,5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7,59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7,59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21,27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和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及案件执行活动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2,07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96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3,28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19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75,950,000	一、公共安全支出	212,793,952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75,95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0,932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9,613,116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32,832,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275,950,000	支出总计	275,950,000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2,793,952	212,793,952			
204	05		法院	212,793,952	212,793,952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65,849,575	165,849,575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706,177	22,706,177			
204	05	04	案件审判	24,138,200	24,138,2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100,000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0,932	20,710,93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710,932	20,710,932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16,984	816,98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70,536	14,170,53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68,212	5,668,21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5,200	55,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13,116	9,613,1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65,116	9,565,1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565,116	9,565,116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32,000	32,832,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32,000	32,832,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040,000	14,04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8,792,000	18,792,000			
合计				275,950,000	275,950,000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2,793,952	165,849,575	46,944,377
204	05		法院	212,793,952	165,849,575	46,944,377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65,849,575	165,849,575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706,177		22,706,177
204	05	04	案件审判	24,138,200		24,138,2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100,000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0,932	20,050,932	66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710,932	20,050,932	660,0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16,984	212,184	604,8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70,536	14,170,53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68,212	5,668,21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5,200		55,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13,116	9,565,116	48,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65,116	9,565,1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565,116	9,565,116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32,000	32,832,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32,000	32,832,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040,000	14,04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8,792,000	18,792,000	
合计				275,950,000	228,297,623	47,652,377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分单位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预算单位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75,950,000	176,261,848	52,035,775	47,652,377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75,950,000	176,261,848	52,035,775	47,652,377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预算单位	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75,950,000	176,261,848	52,035,775	47,652,377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275,950,000	176,261,848	52,035,775	47,652,377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2,793,952	165,849,575	46,944,377
204	05		法院	212,793,952	165,849,575	46,944,377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65,849,575	165,849,575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706,177		22,706,177
204	05	04	案件审判	24,138,200		24,138,2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100,000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0,932	20,050,932	66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710,932	20,050,932	660,0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16,984	212,184	604,8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70,536	14,170,53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68,212	5,668,21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5,200		55,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13,116	9,565,116	48,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65,116	9,565,1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565,116	9,565,116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32,000	32,832,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32,000	32,832,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040,000	14,04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8,792,000	18,792,000	
合计				275,950,000	228,297,623	47,652,377

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049,664	176,049,664	
301	01	基本工资	22,138,224	22,138,224	
301	02	津贴补贴	107,032,868	107,032,868	
301	03	奖金	1,844,852	1,844,85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70,536	14,170,53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668,212	5,668,21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48,060	8,148,06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17,056	1,417,05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17,056	1,417,05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4,040,000	14,040,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800	172,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365,775		47,365,775
302	01	办公费	3,788,000		3,788,000
302	04	手续费	2,000		2,000
302	05	水费	700,000		70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6	电费	1,830,000		1,83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5,628,680		15,628,680
302	11	差旅费	160,000		16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10,000		51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3,500,000		3,500,000
302	14	租赁费	3,871,775		3,871,775
302	16	培训费	600,000		6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30,000		530,000
302	26	劳务费	2,600,000		2,6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3,400,000		3,400,000
302	29	福利费	2,216,160		2,216,1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12,000		2,312,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117,160		5,117,1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00		6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184	212,184	
303	01	离休费	195,984	195,984	
303	02	退休费	16,200	16,200	
310		资本性支出	4,670,000		4,67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4,070,000		4,070,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00,000		600,000
合计			228,297,623	176,261,848	52,035,775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9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97.20	51.00	53.00	293.20	62.00	231.20	5,203.58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97.20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6.8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51.00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93.20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6.8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实有数减少。

（三）公务接待费53.00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9年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部门）下属1家机关和0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5,203.58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3,216.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4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73.75万元。2019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305.75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1,084.63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19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6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4,646.82万元。

“庭审智能辅助系统”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在我院34个法庭建设庭审智能辅助系统，实现开庭中调阅案件资料、查看与批注书记员的笔录、庭审视频、与院内人员进行即时通讯。闭庭后笔录模板自动生成、笔录中信息点数据自动回传、笔录电子签名并自动归档到电子卷宗等功能。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数据法院”建设规划（2017-2019）》，《关于全面推进人民法院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和深度应用的指导意见》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为本院34个法庭建设庭审智能辅助系统

四、实施方案

包括建设13个刑事和行政法庭，21个民事法庭的庭审智能辅助系统，其建设内容由以下几部分组成：1) 建立法庭审判席智能辅助系统：可以调阅案件资料；可以查看与批注书记员的笔录；可以查看庭审视频；可以与院内人员进行即时通讯；可以查看与批注电子卷宗；可以进行电子质证。闭庭后，笔录模板自动生成，笔录中信息点数据自动回传，笔录电子签名，电子笔录自动归档对忘记签字或其他相关手续未完成的诉讼参与人员，从技术层面保障了庭审过程中法官的全程掌控与指挥。2) 升级书记员电脑上的高清庭审录制系统，增加以下功能：开庭前，笔录模板自动生成。开庭中，笔录中信息点数据自动回传。闭庭后，笔录电子签名，电子笔录自动归档到电子卷宗。3) 建立原被告桌面上的电子质证系统：开庭后，随时查看在授权范围内的电子卷宗；与法官通过查看同一卷宗页面进行电子质证；闭庭后，查看电子笔录。

五、实施周期

项目建设期为3个月（12个工作周）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19年“庭审智能辅助系统经费”年度预算安排156.1万元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表格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19年)			
项目名称	庭审智能辅助系统经费		
项目总目标	当年按时完成项目建设，100%建设完成，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		
年度绩效目标	在预算金额范围内，按时按质完成项目总目标，保障信息化建设得到落实。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建设完成率	100%
	质量目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目标	完工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目标	财政资金节约率	>0%
	社会效益目标	实现系统功能	实现
	环境效益目标	环境效益影响	无环境污染
	可持续目标	提高审判效率	100%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